附件五、無侵權切結書

**113 教育部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劃**

**第二屆全國風力盃-綠電創能創意淨零實作競賽**

**無侵權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代表人)茲參加 113 年教育部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劃\_A 類、以目的感實踐 SDGs 永續發展的智慧製造未來人才培育計畫之「第二屆全國風力盃-綠電創能創意淨零實作競賽」，作品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無任何侵害他人之專利與著作財產權法、抄襲他人作品或他人代勞之情事等，並依此切結下列事項：

1. 立切結書人與其參賽作品確實符合本競賽參賽資格及相關參賽條文規定。
2. 參賽作品無抄襲他人作品或他人代勞之情事，若經人檢舉或告發且有具體事實者，取消其參賽資格及撤銷獲得之獎項，並追回獎金、獎狀及獎盃。
3. 立切結書人如提供不實資料或有違反上開情事之情形，經被舉發查獲將立即喪失本競賽參賽資格，主辦單位並立即沒收存封相關參賽作品資料，以為未來相關侵權法律訴訟之佐證。侵權並已獲獎者之立切結書人，並應將獲得之所有獎項與獎金款項全數繳還競賽主辦單位。

此致

113 年教育部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劃

立切結書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須全體成員、指導老師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